



Tang Song Bian Ge Lun

唐宋变革论

卢向前 / 主编

教育、科学、经学、史学、词学五个方面超过了唐代，这是社会的进步。宋代在唐宋研究的结合，有利于互相交流，对于加深研究极有好处。

● 黄 山 书 社

卢向前 / 主编

Tang song bian ge lun

唐宋变革论

◎ 黄山书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唐宋变革论/卢向前主编. —合肥:黄山书社, 2006. 3

ISBN 7—80707—171—0

I. 唐... II. 卢... III. ①中国—古代史—研究—唐代—文集②中国—古代史—研究—宋代—文集 IV. K24—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015473 号

出版发行:安徽出版集团 黄山书社

地 址:金寨路 381 号九州大厦 7 楼

经 销:新华书店

印 刷:安徽国文彩印有限公司

开 本:880×1230 1/32

印 张:19

字 数:400 千

版 次:2006 年 5 月第 1 版

印 次:2006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40.00 元

●唐史学会会长朱雷先生指出：唐宋研究的结合，有利于互相交流，对于加深研究极有好处。

●宋史学会会长王曾瑜先生指出：宋代在教育、科学、经学、史学、词学五个方面超过了唐代，这是社会的进步。



前 言

唐宋之际的社会变迁方面的理论和研究,一直以来,就是唐宋史学界,乃至中国古代史学界所关注的一个重要问题。这一问题贯穿唐宋这段历史时期,本应该由唐宋史学界来通力合作的,但是由于受到传统研究的束缚,唐宋学者各自为阵的现象为多,打通唐宋史的研究则较少。2002年11月,浙江大学中国古代史研究所举办“唐宋之际社会变迁国际学术研讨会”,就是希望能借此机会给唐宋史学界提供一个沟通交流的平台。此次研讨会也确实得到了唐宋史学界的欢迎和支持,大陆唐宋史学界,还有港、台史学界,以及韩国等地的多名学者参加了会议,促进了相互的交流,加深了彼此的理解。

唐史学会会长朱雷先生和宋史学会会长王曾瑜先生分别做了大会主题发言,阐述了他们对唐宋史研究的看法。朱雷先生指出:这次唐宋研究的结合,有利于互相交流,对于加深研究极有好处。朱雷先生阐述了唐宋之际变革的两个问题:一是劳动者身份的变化,二是户籍的变化。王曾瑜先生则认为:不宜过分强调唐宋之际变化的重要性,因为中国古代社会变化最大的还要数春秋战国时期。唐宋变革亦有其意义,但它至多能与汉晋之际社会变化等量齐观而已。至于唐宋社会的比较,王曾瑜先生提出,宋代在教育、科举、经学、史学、词学五个方面超过了唐代,这是社会的进步。

会议的讨论颇为热烈,特别是不同观点的交锋,使人耳目一新,开阔了人们的视野。

关于唐宋变革观进行反思讨论的有:李华瑞的《关于唐宋变革



论的两点思考》，将过去的有关讨论作了梳理，作了中日“唐宋变革”观的比较，并探讨了唐宋变革论和明清停滞论的理论关系；林景渊翻译的丸桥充拓《唐宋变革史近况》则着重介绍了近年来唐宋变革论在日本发展的情况。卢向前则做了《陈寅恪先生之唐宋变革观》的报告，指出陈寅恪先生对于唐宋之际的社会变革观点有发展，也有不同侧重点的表述，应加以仔细分析。还有一些宏观性、理论性探讨的文章，如李裕民的《宋代积贫积弱说商榷》，认为所谓宋代“积贫积弱”的说法并不准确。宋代经济发达水平是得到史家共识的。汪圣铎的《论国家义务与封建人身依附》则提出理论问题：认为国家义务与封建人身依附是不能等同的。国家义务是超越社会形态的，具有特殊性，它的量化、货币化不能与封建义务的量化、货币化完全等同。

除了理论性的宏观阐述外，更多的文章则是结合具体问题来探讨唐宋之际的变化。从社会、文化、思想等角度进行探讨的大致有如下一些文章：李志生的《隋唐时元女性性别意识及其影响——以审美、政策为切入点》，以隋唐时期的元女性性别意识（理想女性形象）为坐标来考察唐代的女性性别意识与元女性性别意识的偏离或重叠，及其对宋代的影响；严耀中《酒肉和尚现象试释》，“酒肉和尚”是佛教戒律中国化后的产物，其形象的发展既是唐宋间佛教形态变化的一个标识，也是佛教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在中国社会中进一步世俗化和民间化的表现。范立舟的《宋元的文化风尚及其思想史意义——以民间信仰为中心》指出：宋元时期，民间信仰所崇拜的神祇越来越多，但为人们所主要尊奉的神祇则日益集中，是文主要分析了妈祖、关羽、门神、土地与城隍等神灵崇拜。周扬波的《从“思与神和”到“情高格逸”：试论唐宋审美意识转型》认为“逸”作为审美范畴进入艺术领域，始于唐代，但并不为人所重，至宋代则成为文人审美倾向的重要概念。余欣的《中古时代旅行之研究——以禁忌与信仰为中心》以敦煌占卜文献为核心，从社会史



的角度考察信仰对于旅行的实际影响。宁欣的《唐宋城市变革的几点思考——以唐宋都城为中心》认为城市变革是唐宋社会变化的重要组成部分,认识和把握唐宋城市变革至少应从三个层面思考:第一层面属于有形变化;第二层面是城市张力及弹性变化;第三个层面则属于无形变化,如社会结构、思想观念等的变化。谢重光《唐宋时期南方民族关系的新格局》指出:唐宋时期民族关系的变化也是非常巨大而深刻的,主要表现在汉族南方诸民族次第形成,若干南方少数民族如畲族、苗族、瑶族也在这个时期先后形成,基本奠定了日后南方民族相处的格局。马雪芹、宁志新的《唐宋时期黄河中下游地区的环境变迁》则探讨了环境的变迁,指出:唐宋时期五六百年间黄河越来越频繁的决溢改道,环境恶化,对南北经济发展都产生了深刻的影响,并因此而彻底完成了我国经济重心南移。

从政治制度角度来分析唐宋变迁的文章也不少,如胡沧泽《唐宋之际我国监察制度的变革》指出:唐宋之际,我国封建社会监察体制发生重大变革,唐代御史专掌纠弹,谏官专掌谏诤,宋代则台谏合一,宋代又收地方监察权归于中央,宋代各级监察官受到上级和同级的相互监察和制约,也大大超过唐代。刘进宝的《敦煌归义军赋税制的特点》指出:归义军政权实行据地出税的政策,赋税征收以“乡”为单位,归义军的赋税制度有特殊性,但趋势与中原王朝相一致。陈志坚的《从户部钱看唐后期中央和地方关系》认为,唐后期中央和地方在确定了定额三分法后,中央又通过户部钱而插手地方财政,形成一种新的财政管理模式,指明了宋代的财政管理方向。童圣江的《唐宋时代的里正》指出:由唐入宋,中国基层社会原先以实际户数为基础的组织方式,被以自然聚落为基础的组织方式所代替,形成以乡(管)——村管理体系,这一变化发生在唐代中期,五代时进一步加剧,至宋代时基本确定。

五代是在唐宋之间的一个历史时期,表面是“乱”,实质是



“变”，所以，五代的研究对于认识唐宋之际变化是不可忽视的。而在此次研讨会上，专门论述五代十国的文章就有不少，这也是一个可喜的现象。王美华《礼制与十国时期南方的社会、政治和文化》认为五代十国时期，南方地域政权交替，为传统礼乐制度进入南方社会提供了有利的契机，礼乐制度在整个南方的社会、政治和文化等各个方面产生了深远的影响。赵雨乐的《五代的后妃与政治——唐宋变革期宫廷权力的考察》指出：五代帝王不断扩展个人的军政权力，但由于对于侧近成员如何行使其权力方面，尚未严格划分监管界线。在小朝廷“公”、“私”混杂的权力分配下，后妃从中获得的政治影响力是不容忽视的。五代迄宋世，后官政治延绵不断，构成辅助帝政和重要元素。樊文礼的《五代的枢密直学士》主要对五代枢密直学士的出身、转迁和职权等问题进行了考察，五代枢密直学士的出身基本都是文士，转迁也主要在中央文官系统中进行，其职权的演变反映了枢密直学士职权的不断加重以及与皇帝关系的不断密切。李全德《论后梁的崇政院》指出后梁的崇政院并不是直接由枢密院改名而来，而是一度与枢密院并存，后来枢密院并入崇政院。在后唐时期，中书与枢密对掌文武大政的格局开始略具雏形。

由于唐宋时期科举对社会阶层的变动有着直接而巨大的影响，所以关注科举的文章不少。金滢坤的《中晚唐五代科举省试考官与社会变迁刍议》，根据大量的知贡举者的统计分析指出：出身上士族占54%，小姓占20%，寒素占14%，这种情况必然有利于士族和小姓在科举考试中的优越地位。龚延明、祖慧的《关于科举制定义再商榷——兼重评科举制的起源》，在对此前科举制研究综述评论基础上，重新提出了关于科举制界定标准及其起源的看法。程民生的《论宋代科举户籍制》指出：宋代对应举者的户籍的审查、认证都有一整套规定。科举户籍制对于科举制的发展和户籍制度的发展完善都有推动作用。李蓉的《试论科举制对唐宋社会中间



阶层的影响》主要从科举带来的社会变化着眼。认为唐宋之际一个处于社会中间的知识分子阶层形成了。

还有一些文章则是对唐宋的社会或制度等各个方面作比较专门的深入探讨:虞云国的《略论宋代太湖地区的人文风气与教育事业》认为,宋代对太湖流域的治理是综合的、全面的,而且方式也是多种多样的,很有特色。宋代太湖流域水利建设为农业集约化经营奠定了良好的基础。王一胜的《宋代以来中国社会变迁与江南经济史研究》侧重于宋以后较长时期内的社会变迁。他指出:20世纪关于宋代以来社会变迁的研究是为了破除“中国文明停滞论”而展开的,“近世社会说”和“资本主义萌芽论”是其中最主要的两个理论,20世纪70年代以后史学家又以区域研究的视角研究宋以来中国社会的变迁,江南经济史的研究成为重点。王宏治《唐代的司法监督制度》认为,古代的监察制度到唐代已经趋于完善,其表现在于形成了立法机关、行政机关和专职的监察机关多方位的司法监督。吴丽娱的《晚唐五代中央地方的礼仪交接——以节度刺史的拜官中谢、上事为中心》指出:唐后期五代藩镇格局下,中央与地方关系受到重视,与外官相关的礼仪增加并且被具体化了。陈峰的《北宋“将门”现象探析》对北宋的“将门”现象做了分析探讨。认为此种现象与武官的选举和培养制度、募兵制度、荫补制度,以及收买武将等政策有很大关系。苗书梅的《宋代州级公吏制度研究》探讨了宋代州级官府中的公吏的设置状况和职能分类,分析了公吏的作用和存在的问题。张邦炜的《从蔡王府狱看宋徽宗初年的政争》认为,蔡王府狱或许是解开宋徽宗初年某些历史疑团的一把钥匙,经过蔡王府狱,徽宗消灭了潜在的威胁势力。

孙继民的《黑水城所出〈宋靖康元年赵德诚状〉考释》对宋靖康元年赵德诚拟补承节郎文书的具体考释。指出这个文书对于认识宋代公文运转的一般制度规定和宋徽宗时期的公文运作流程特点都很有价值。这是一篇唐史研究学者写就的研究宋史的论文,使



人欣喜,如果唐宋史学界出现更多的跨出“界线”的研究,无疑会大大增多唐宋史学界对话的机会。

从这次研讨会提交的论文来看,彻底贯通唐宋来论述的文章还不是很多,但唐宋学界学者都试图以更大的时间跨度来看待、研究、分析问题,则是值得欣喜的。现在,我们把学者们向大会提交的论文集结出版,也算是为唐宋史学界的携手前进作出自己的一点努力吧。

编者

二〇〇三年十月



目 录

前 言	(1)
关于唐宋变革论的两点思考	李华瑞(1)
唐宋之际我国监察制度的变革	胡沧泽(21)
唐宋时期南方民族关系的新格局	谢重光(32)
唐宋城市变革的几点思考	
——以唐宋都城为中心	宁 欣(62)
唐宋时期黄河中下游地区的环境变迁	
.....	马雪芹 宁志新(72)
唐宋时代的里正	童圣江(89)
试论科举制对唐宋社会中间阶层的影响	李 蓉(124)
隋唐时的元女性性别意识及其影响	
——以审美、政策为切入点	李志生(135)
唐代的司法监督制度	王宏治(167)
唐代计帐记载样式的演变	朴根七(191)
敦煌归义军赋税制的特点	刘进宝(225)
中晚唐五代科举省试考官与社会变迁刍议	
.....	金滢坤(237)
晚唐五代中央地方的礼仪交接	
——以节度刺史的拜官中谢、上事为中心	
.....	吴丽娱(250)



从户部钱看唐后期中央和地方关系	陈志坚(283)
礼制与十国时期南方的社会、政治和文化 ...	王美华(309)
五代的后妃与政治	
——唐宋变革期宫廷权力的考察	赵雨乐(325)
五代的枢密直学士	樊文礼(353)
宋代积贫积弱说商榷	李裕民(365)
宋代州级公吏制度研究	苗书梅(371)
北宋“将门”现象探析	陈 峰(396)
论宋代科举户籍制	程民生(421)
从蔡王府狱看宋徽宗初年的政争	张邦炜(438)
黑水城所出《宋靖康元年赵德诚状》考释	孙继民(455)
略论宋代太湖地区的人文风气与教育事业	
.....	虞云国(464)
宋元的文化风尚及其思想史意义	
——以民间信仰为中心	范立舟(481)
宋代以来中国社会变迁与江南经济史研究	
.....	王一胜(509)
关于科举制定义再商榷	
——兼重评科举制的起源	龚延明 祖 慧(526)
论国家义务与封建人身依附	汪圣铎(556)
酒肉和尚现象试释	严耀中(562)
中古时代旅行之研究	
——以禁忌与信仰为中心	余 欣(574)



关于唐宋变革论的两点思考

李华瑞

近年来唐、宋史学界不约而同的认识到,打通唐宋断代界限,是提高唐、宋史研究的重要途径。而要打通唐宋研究,在20世纪颇有影响的“唐宋变革论”是一个不可避免的话题,故重新受到学者们的关注。于是有关这个话题的讨论会和相关文章也日渐多起来,这是一件十分可喜的事情。笔者虽十分关注唐宋变革问题,但至今尚未做专门认真研究,因而不敢多言。在这里仅对过去的讨论作一些疏理,算是笔者对这个问题进行研究的起步。

一 中日“唐宋变革”观的比较

1. 中日学者唐宋变革观的分期异同

依据社会发展的基本规律,划分历史阶段是历史学科的一项重要任务。台湾《中国通史论文选》的编辑者说得好,“历史的最大特性就是‘变’,研究历史就是要明了它的变化情形,若不分期,就不易说明其变化真相。历史分期的目的即在于帮助我们找出历史



的变点,进一步观察它的质变和量变,从而了解各时代的特性”^①。从这个角度而言,唐宋变革说实质上就是对中国历史的一种分期。

唐宋之际是中国历史上的一个大变动时期,虽然从宋以降至近代已多有学者认识到这种变化,但是从分期的角度提出“唐宋变革”当首推日本学者内藤虎次郎(号湖南,公元 1866~1934 年)。1910 年,内藤湖南在日本《历史与地理》第九卷第五号上发表《概括的唐宋时代观》提出唐和宋在文化的性质上有显著差异。唐代是中世纪的结束,而宋代则是近世的开始。他的这种新观点是建立在新的历史分期方法基础之上的。他说“由于过去的历史学家大多以朝代区划时代,所以唐宋和元明清等都成为通用语,但从学术上来说这样的区划法有更改的必要。不过,为了便于讨论,在这里暂且按照普通的历史区划法,使用唐宋时代一词,尝试综合说明从中世转移到近世的变化情形”^②。

内藤湖南先生所说的“从学术上”重新划分中国从中世转移到近世的变化,大致是受了欧洲人的传统分期法的影响,即所谓“西洋史上古,中古,近代的正统分期法,是文艺复兴时代的产物”。而日本史学界在相当长的时期内,对中国历史的分期问题一直墨守着“三分法”即分为“古代”、“中世”及“近世”(或称为“上古”、“中古”及“近代”)三段。内藤湖南对中国历史的时代划分是上古(至后汉中叶);中世(中古,从五胡十六国至唐中叶);近世(前期:宋元;后期:明清)。其后宫崎市定在继承内藤湖南观点的基础上又进一步指出古代、中世、近世的三分法亦适用于东洋史,即从世界史的角度重新解释“近世”概念,认为宋以后是中国的近世文艺复兴时代。第二次世界大战后,日本史学界对中国历史的研究有了新的变化和反思,特别是马克思主义历史观被日本史学界运用到

① 《中国通史论文选》第 62 页,台北华世出版社 1979 年版。

② 《日本学者研究中国史论著选译》第 10 页,中华书局 1992 年版。



中国史的研究中,“由于马克思主义历史观的兴起,把中国史纳入世界史普遍发展这一所谓世界史的基本法则适用于中国史,宋史研究这一领域也不例外”^①。具体到唐宋变革论,则表现在提升了社会经济史在论证唐宋社会变革过程中的地位,也就是说为了论证中国史也和西方世界一样发展,检验封建制被视为占有关键位置的论证。

中国学者对宋代在中国历史上的时代划分与日本学者有很大不同,中国学者对中国历史的分期虽然有多种多样,但较有影响的大致有两种:一是雷海宗先生把中国历史分作两大周:“第一周,由最初至公元 383 年的淝水之战,大致是纯粹的华夏民族创造文化的时期,外来的血统与文化没有重要的地位。第一周的中国可称为古典的中国。第二周,由公元 383 年至今,是北方各种胡族屡次入侵,印度的佛教深刻影响中国文化的时期。无论在血统上或文化上,都起了大的变化。第二周的中国已不是当初华夏族的古典中国,而是胡汉混合梵华同化的新中国,一个综合的中国。虽然无论在民族血统上或文化意识上,都可说中国的个性并没有丧失,外来的成分却占很重要的地位。”^②显然雷海宗先生是以文化史观划分中国历史发展阶段,力图打破欧洲人的传统分期法。在雷先生看来,唐宋处在第二周,南北朝隋唐五代(公元 383~959 年)是一个大的过渡,综合与创造的时代,宋代的三百年间是一个整理清算的时代。

二是以斯大林五个社会形态理论划分中国历史。20 世纪 50—80 年代初,历史分期曾是中国史学界一个热门话题,但多集中

① 官泽知之《唐宋社会变革论》,译文载《中国史研究动态》1999 年第 6 期第 22 页。

② 《断代问题与中国历史的分期》,《清华大学社会科学》第 2 卷第 1 期(1936 年)。



在讨论中国封建社会的起始(奴隶制向封建制过渡的时间),形成十数种说法,其中最具代表性的观点有三种:西周封建说、战国封建说和魏晋封建说。而对中国封建社会内部的分期虽然也有多种标准和划分方法,但唐宋时期处在封建社会由前期向后期转变的时代,为大多数学者及教科书所认同;唐朝和宋朝是我国封建社会的两个重要朝代,在社会性质上没有发生什么根本变化,但放眼中国封建社会史的全过程,就会发现,从唐中叶到宋代确实发生了一些重要而显著的变化。除此外在封建社会的后期起始上有不同的看法,即有以隋朝建立、安史之乱、两税法颁行、唐末农民战争、北宋建立等断限^①。

所以在认识唐宋之际发生巨大变革上,中国学者与日本学者有相同之处,但在变革的社会性质上又有很大的不同。

2. 日中学者唐宋变革观的主要内容

内藤湖南认为唐宋变革或者说是从中世向近世的转移,应根据“贵族政治的衰颓和独裁的兴起”这一点,而从贵族政治进入君主独裁政治则是任何国家都能看到的自然顺序,是世界史的普遍现象。在中国唐宋时期“贵族的失势的结果,使君主的地位和人民较为接近,任何人要担任高职,亦不能靠世袭的特权,而是由天子的权力来决定和任命”,“君主在中世虽然居于代表贵族的位置,但到了近世贵族没落,君主再不是贵族团体的私有物,他直接面对臣民,是他们的公有物”,“与此同时,人民的地位亦有显著变化。中国本来不是以法治国,不承认人民的权力,但近世人民的地位和财产私有,与贵族政治时代大异其趣。贵族时代,人民在整体贵族眼中视若奴隶,隋唐时代开始,人民从贵族手中得到解放”;“中国虽然完全不承认人民的参政权,但贵族阶级消灭后,君主和人民直

^① 胡如雷《唐宋之际中国封建社会的巨大变革》,《史学》月刊1960年第7期。收入《隋唐五代社会经济史论稿》,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6年版。



接相对,亦是进入近世政治以后的事情”,具体地说“唐代租庸调制,意味着人民向政府纳地租,服劳役和提供生产成果。唐代中叶开始,这个制度自然崩坏,改为两税制,人民从束缚在土地上的制度中得到自由解放”;“到了宋代经王安石的新法,人民拥有土地所有权的意义更加确实”,“另一方面,君主和人民中间等级的官吏亦改为选举”,“官吏从君主独裁时代的配合庶民方式变为容许机会均等”。朋党的性质亦有所改变,“唐代朋党以贵族为主,专事权力斗争,宋代朋党则明显地反映了当时政治上的不同主义”;经济亦有显著变化,唐宋之交为实物经济之终结,货币经济之开始。“学术文艺的性质亦有明显变化,经学由重师法、疏不破注变为疑古,以己意解经;文学由注重形式的四六体演变为自由表现的散文体,诗、词、曲等亦都由注重形式转为自己发挥,总而言之,贵族式的文学一变而为庶民式的文学,音乐、艺术等亦莫不如此。”^①

宫崎市定发展内藤湖南的学说,添加了社会经济史方面的研究,进一步丰富了宋代近世说,他的新贡献主要表现在四点:(1)贵族所有庄园的农奴部分被解放,以自由平等为原则的新社会的出现;(2)过去门阀贵族独占的政治特权不被承认,官吏地位的取得以科举制向万民开放;(3)由于贵族制被打倒而发生了新的资本主义潮流,财阀、地主阶级取代旧贵族,因而产生了教育权、参政权被他们独占的倾向;(4)既然佃户变成了独立的自由民,佃户在完成地租契约义务后有转移的自由,就不受地主的人格束缚。地主利用佃户的弱点进行残酷压榨,这并非法制上的权利,而是资本主义的淫威。所以他否定了土地束缚,地主的恣意压榨和佃户身份的隶属性等事实。同时他认为,宋代以后确定了个人对土地的所有权,土地买卖即是出让具有决定性的所有权,这是尊重契约的表

^① 《概括的唐宋时代观》,译文载《日本学者研究中国史论著选译》,中华书局1992年版。